

軍事科

關於軍風紀的規定

中國人民解放軍華北軍事政治大學翻印

一九四九年十月

定規的節禮容軍紀風軍於關



印翻學大政軍北華 民國中
軍 放 解

一九四九年十月

目 次

訓令

關於軍風紀、軍容、禮節的規定

一

一、軍旗

甲：製法

乙：各級軍旗的尺寸

丙：旗桿的長度、粗細、質量

二、軍徽

甲：軍徽用作帽花時的製法及尺寸

乙：軍徽用作其他時的製法

丙：軍徽用作帽花時的佩帶規定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丁：對軍徽的愛護

二二

三、胸章的填寫、編號、加印、佩帶法及佩帶範圍的規定

二二

甲：填寫

一三

乙：編號

一三

丙：加印

一四

丁：胸章的佩帶法

一四

戊：佩帶的範圍

一四

己：証章、獎章、紀念章的佩帶

一六

四、軍風紀、軍容、禮節的規定

一六

甲：風紀方面的規定與要求

一六

(一) 着裝的規定 (二) 生活行動與軍人姿態

乙：軍容方面的要求

一二

丙：禮節的要求

一五

丁：乘坐車船、服從規則、遵守紀律

一六

中國人民華北軍區司令部訓令
解 放 軍 政 治 部

中國人民革命軍事委員會，六月十五日發佈命令，公佈了中國人民解放軍軍旗及軍徽的樣式。軍旗軍徽的公佈，是我人民解放軍建軍史上翻開新的重大事件，表示我軍自從一九二七年八月一日南昌起義誕生以來，在中國共產黨和她的領袖毛澤東同志辛勤培植與正確領導下，經過長期奮鬥，發展壯大，今天已在全國範圍內取得了決定的勝利，二十二年前的星星之火，今天已是燃遍全中國的燦爛光明的巨星了；標誌着中國人民解放軍正在成為一支完全正規化的軍隊，象徵着人民民主的新中國的獨立的尊嚴與光榮。華北人民解放軍深以參與了

偉大的人民解放戰爭的戰鬥行列，得以享受這一無尚光榮而慶幸。我們衷心擁護軍委這一命令，切實執行，並以此教育全軍，整飭軍風紀，嚴肅軍容與軍隊禮節，加強軍隊的統一運動與正規化運動，努力完成軍隊正規建設的任務。

我人民解放軍，曾經長期處在分散的游擊戰爭環境，使我們沾染了游擊作風，缺乏遵守正規制度和統一制式的習慣，這在過去是自然的不足爲怪的。但是今天情況根本改變了，獨立的統一的人民民主的新中國即將誕生，人民解放軍是人民民主共和國的保衛者，是它強盛力量的象徵。這就要求人民解放軍努力自己正規化近代化的建設，警惕地永遠站在自己的戰鬥崗位上，使自己成爲保護祖國的獨立與人民的和平勞動、生產建設的可靠保證。因此加強全軍的統一運動與正規化運動，成爲人民解放軍當前嚴重的任務；與此相抵觸的過去遺留下

來的游擊作風和無組織、無紀律、無政府的惡劣現象，必須澈底予以肅清。

加強練一運動與正規化運動，決不是一句空洞的口號，它必須具體體現爲一定的形式和實際行動：統一的軍旗軍徽，統一的正規制度與各種制式，嚴肅的軍風紀、軍容和軍隊禮節。我們反對形式主義，但是我們必須有足以代表人民解放軍的光榮與尊嚴的必要的形式。我們將從這一定的形式中，得到勇敢，堅強，整齊，嚴肅等偉大精神的啓示，從而養成良好的習慣，鬥志旺盛，動作確實，克盡職守，完成任務，全軍團結一致像一個人，在統一的號令下，勇往直前，爲保護中國人民的鬥爭和勞動成果而堅決奮鬥！

我們必須嚴格檢查各部隊還遺留着的游擊作風，違反命令和敗壞軍風紀的現象，並予以有效的糾正。人民解放軍總部曾統一規定了服

裝式樣，綱領章佩帶辦法，但是最近仍有不少幹部戰士違反這一命令，軍容不整，風紀鬆弛，街道上可以經常看到不戴軍帽，不扣風紀扣，不穿軍裝上身，不佩帶綱章，或者佩帶不合制式，軍隊中的婦女工作人員，有的只穿軍褲，不著軍衣，不戴軍帽，衝頭散步；有的單人騎自行車綁帶婦女，或在小摊吃零食等等敗壞風紀軍容的現象。這些惡劣現象的產生，一部分是游擊作風的殘餘，另一部分則是小資產階級知識分子自由散漫的表現，這與人民解放軍的嚴肅整齊正規作風，是不相容的，必須加以整飭。

我華北人民解放軍各機關部隊，應當將軍委六月十五日命令、同日新華社短評及本訓令在全體人員中進行教育，使之真正認識穿着軍服、佩帶軍徽及符號的意義，是光榮的標誌，而非時髦的點綴，啓發自覺，凡是規定了的一切制度制式，必須毫無保留的嚴格遵照執行，

凡是沒有規定的，即不能擅自作主，標新立異，養成嚴格遵守正規制度統一制式的習慣，克服無組織無紀律無政府狀態，互相勸勵，共同維護人民解放軍的莊嚴與榮譽。而擔任糾察勤務的部隊，除以自己模範行動影響全軍外，應認真履行自己的職責，糾察一切屢教不改、敗壞軍風紀、損害人民解放軍榮譽的人員，任何穿着軍服的人員，均應服從他們的糾察。用加強教育與認真糾察兩方面的努力，使風紀軍容在我們受領了軍旗和軍徽後，煥然一新。

全體指揮員、戰鬥員、政治工作人員，我們要愛護軍旗軍徽，像愛護我們自己的生命一樣，保衛它們的尊嚴，不使它們受到損壞、侮慢、和玷辱。我們不能容許從外部有任何人為損壞、侮慢、玷辱它們，同樣，我們要嚴格整飭軍風紀、嚴肅軍容、提倡禮節，來愛護它們的尊嚴和榮譽，不能容許從內部有任何個人來搞亂、侮慢、玷辱他們。

大家一致努力從整飭軍風紀、嚴肅軍容、提倡禮節做起，加強我們統一的正規的建設。此令！

司令員 蕭榮臻

政治委員 薄一波

副司令員 徐向前

參謀長 唐延傑

政治部主任 羅瑞卿

副主任 蔡樹藩

六月十六日

關於軍風紀、軍容、禮節的規定

根據訓令之精神，及目前部隊不良現象，特作關於軍風紀、軍容、禮節的規定，須在部隊中進行教育，衛兵、與城市公安部隊有權督促檢查實行。

壹 軍旗

中國人民解放軍軍旗爲紅地，上綴金黃色的五角星及「八一」兩字，表示中國人民解放軍自一九二七年八月一日南昌起義誕生以來，經過長期奮鬥，正以其燦爛的星光，普照全國。

(甲) 製法：

(一) 旗面爲紅地，長方形，橫直爲五比四。旗桿套用白色，寬

爲旗面橫長十六分之一。

(二)由旗面之中心點向上下劃一垂直中線，向左右劃一水平中線，將旗面分爲四個面積相等的長方格。

(三)五角星及「八一」兩字，均爲金黃色，位於上方近旗桿之長方格內。

(四)將該長方格上下劃十六等分，左右劃二十等分，在上下八比八、左右六比十四處，定一點爲圓心，以四等分長度爲半徑作一圓，用直線將該圓周的五等分點聯成一五角星，星的上角頂點在圓心垂直正上方。

(五)「八一」用漢字，每筆均係等邊長條體。旗桿在左時，讀二字置於五角星的右下方，並由左向右橫寫。旗桿在右時，則該二字應位於五角星左下方，並由右向左橫寫。

(乙)「八」字每筆長三等分，寬一等分，置於一小長方格內。
該小長方格的上邊，距水平中線向上七等分；下邊距水平中線向上四
等分。左邊（如旗桿在右則爲右邊）爲由五角星之右上角尖（或左上
角尖）向下所作之垂直線，右邊（或左邊）距垂直中線向左（或右）
四點五等分。「八」字兩筆的外側六個直角尖端，應緊接該小長方格
的相當各邊，內側兩個直角尖端相距約半等分。「二」字長爲四等分
，寬爲一等分，該字下邊距水平中線，向上五等分，右邊（或左邊）
即在垂直中線上。

• (乙) 各級軍旗尺寸如下：

- （一）人民解放軍總部，橫一七零公分，直一三六公分。
- （二）野戰軍（一級軍區同）及兵團（二級軍區同）橫一六五公
分，直一三二公分。

(三)軍(三級軍區同)橫一六〇公分，直一二八公分。

(四)師(軍分區同)橫一五五公分，直一二四公分。

(五)團(縣指揮部或武裝部同)橫一五零公分，直一二零公分

(丙)旗桿的長度、粗細、質量：

(一)旗桿長爲旗面直長的一倍(矛頭及桿腳在外)，例如團旗的旗面直長一百二十公分，旗桿長則爲二百四十公分，餘類推。

(二)旗桿可用輕鐵製(空筒)圓週約爲九公分，上塗紅黃旋紋兩條，每條各寬約四點五公分，即紅黃條寬相加約等於旗桿的大小。

(三)紅黃條由左向右旋成四十五度之斜度。

(四)旗桿頂之矛頭爲菱形，矛頭長十二公分，其上端銳角爲四十度，兩橫鈍角各爲一百四十度。

(五)矛頭與旗桿套之間，飾以紅繩，長按級遞加一公分，即團級二十四公分，至總司令部爲二十八公分，以九百根至一千根約一公厘大小之紅絲線製成。

(六)捲旗時單以原色油布製成之銜套，其長度等於旗面直長加矛頭，寬度單面爲十五公分，尖端作成九十度直角，下端縫成懸緊口，上寫宋體字之各級全銜，如團旗則上寫中國人民解放軍第某某團字樣，字的間隔爲以銜名字數，除旗面直長即得，第一字從銜套尖端以下十二公分處寫起，捲旗時須攤平滾捲免致折皺。

貳 軍徽

中國人民解放軍軍徽爲鑄有金黃色邊之五角紅星，中嵌金黃色「

八一」兩字。

六、（甲）軍徽用作帽花時，其製法及尺寸如下：

(一) 五色紅星的圓週半徑爲十五公厘，（略作二公厘高之凸形）每個角均爲三十六度，外鏤一點五公厘寬之金黃色邊。

(二) 一八一爲宋體漢字，適當的直置於紅星內。

(乙) 軍徽用於臂章、獎狀、文書、車船、飛機及建築等物時，則按着上述尺寸比例放大或縮小。

(丙) 軍徽用作帽花時，應將軍徽訂於軍帽正面中央，使紅五角星之下兩角與帽簷上沿取齊，不得歪偏。

(丁) 對軍徽應很好愛護，不可沾污、折毀。

參 胸章的填寫、編號、加印、佩 帶法及佩帶的範圍規定

(甲) 填寫

(一)姓名：填寫於胸章背面之左邊豎格內。

(二)部別、職別；一律橫寫（從左到右）。部別寫法如，「第二〇八
二十兵團司令部某某科」，「第六十軍政治部某某部」，「第二〇八
師六二二團第×連」，「華北軍大第×總隊第×大隊」。職別寫法如
：「部長、科長、副科長、參謀、見習參謀、幹事」等即可。不必於
職別前冠以「作戰、教育、宣教、保衛」等字樣。

(三)一律用毛筆正寫，不得草寫、簡寫或藝術等寫法。

(乙)編號：所發之胸章各部自行編號、登記，以便存查。編號